

证券代码：688230

证券简称：芯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符志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29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5%；实

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63.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60.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0%。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内审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0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由于所有监事均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无法形成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